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公告

股东国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接到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国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腾投资”）通知，国腾投资与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23 日签署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协议书》，将持有的本公司 59.3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股票约定式购回交易，期限一年，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进行约定购回式交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交易股数（万股）	初始交易日	购回交易日	约定购回式交易证券公司	本次交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国腾投资	否	59.3	2018.5.23	2019.5.22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8%	归还银行借款

二、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交易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交易前持有公司股数（万股）	本次交易前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交易后持有公司股数（万股）	本次交易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国腾投资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1	5.31%	961.7	5.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待购回期间，交易股份对应的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等股东或持有人权利，由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按照国腾投资的意见行使；

3、待购回期间，交易股份产生的相关权益（包括现金分红、债权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归属于国腾投资；

4、待购回期间，国腾投资可以提前购回标的股份；

5、购回期满，如国腾投资违约，银河证券按照协议约定条款处理。

四、备查文件

1、国腾投资股份约定购回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4日